

特稿

# 汲取思想伟力 激发奋进动力

## 市公安局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

本报讯(章公宣)7月30日,市公安局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广西、青海考察期间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省、市相关通知精神,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逐一交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心得体会,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林晓东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是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全市公安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授旗仪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紧密结合起来,与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公安队伍教育整顿紧密结合起来,迅速在全市公安机关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坚决做到维护核心、绝对忠诚、听党指挥、勇于担当。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毫不动摇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要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

会议强调,全市公安机关要大力弘扬“时代楷模”“漳州110”人民保护神的政治品格,坚持把防范政治安全风险置于首位。要以推动扫黑

除恶常态化为牵引,统筹推进打击整治枪爆犯罪、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犯罪,深化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涉麻制毒、制售假烟等重点整治工作。要持续深化全息合成作战模式,不断提升公安机关打击破案、执法办案能力水平,着力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加大公安“放管服”改革力度,压缩治安行政许可、行政许可、公共服务30个项目办理时限。要在交通、治安、户籍、出入境等领域推出更多精准优质的便民利企服务,大胆创新,只要是利于群众办事便捷的事项,要做到“能放尽放”,一些能够网上办理的业务要做到“应上尽上”,引导群众在网上办理,切实提高群众的获得感、满足感。要发挥我市对台区位优势,出台更多便利台胞台企来

漳创业学习生活的政策措施。会议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推动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针对性地堵塞制度漏洞、补齐制度短板,加强事前防范、事中监督、事后问责,确保权力运行到哪里,监督的触角就延伸到哪里,以零容忍态度严惩执法腐败,以廉洁司法确保公正执法。要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的道理,增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不断严密组织体系,着力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切实担负起“两个维护”的根本政治责任,聚焦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做实监督,坚持全面从严、一严到底,以高质量监督保障令行禁止、政令畅通。

为民办实事



新桥派出所巡逻队员成为“行走的LED”

## 抓住眼球 反诈入心

本报讯(郑乐和 马辰文/图)近日,在芗城区新桥辖区的街头巷尾,出现一支回头率颇高的巡逻队伍。一眼望去,荧光闪闪,走近一看,那是芗城公安分局新桥派出所巡逻队员们马上的LED屏在交错闪耀(如图)。

为进一步做好反诈宣传工作,芗城公安分局新桥派出所创新反诈宣传形式,制定了一批LED屏反诈宣传马甲,将反诈宣传标语录入LED屏,让巡逻的民警辅警穿戴身上进行宣传,使“行走的LED”成为新桥辖区一道靓丽的风景线。每到

晚上,巡逻民警辅警便穿上反诈马甲,穿梭于城市的大街小巷,守一方净土保一方平安的同时,又开展反诈宣传。“诈骗手段千千万,不听不信不转账”“和谐网络你我共享,电信诈骗大家共防”……显示屏上,每隔几秒就刷新一排文字,这样行走的反诈宣传标语,新颖的宣传形式,一下子抓住了群众的眼球。看到有群众驻足拍照,巡逻队的民警也借机结合LED屏上的反诈标语,以生动简明的语言,适时向群众普及反诈相关知识,获得群众点赞。

## 民警救助走失小孩 家属致谢送上锦旗

本报讯(沈哲 江奕奕)8月2日,诏安县桥东镇涂某夫妇将一面绣有“人民警察 为民解难”的锦旗,送到诏安县公安局“诏安110”警务站,感谢执勤民警帮他们找回走失的孩子。

7月25日18时许,诏安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在梅峰公园附近发现一名走失的小男孩。接到报警后,“诏安110”民警赶往现场,发现一名7岁左右的小男

孩在路边嚎啕大哭。民警一边安抚小男孩的情绪,一边耐心沟通。通过小男孩对家庭住址周边建筑物的描述,民警判断小男孩应该是在梅园北路一带走失的,民警驱车前往,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走访询问,终于找到了小男孩的父亲涂某。心急如焚的涂某此时也正着急地寻找走失的孩子。看到孩子安然无恙,涂某激动地握着民警的手连连感谢。

## 老人突发癫痫 民警紧急救助

本报讯(蔡淑娟)7月31日,南靖县公安局龙山派出所民警及时救助一名突发疾病的老人,使老人转危为安。

7月31日11时50分许,龙山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有个老人在龙山镇电力公司门口突发癫痫,找不到其家人,遂求助民警。民警赶到现场,与路过群众一起将老人扶起。此时老人意识模糊,无法表达自己的身份信息。民警拿来

矿泉水给老人喂服,并轻声呼唤,过了好一会儿,老人意识逐渐恢复清醒,说出了家庭住址和家人联系电话,并表示自己患有癫痫疾病。随后,民警联系并等待其家人赶到,又叮嘱老人家属要关注老人身体状况,尽量不要让其单独外出,平时可在身上明显处留下紧急联系人电话,以便发生意外时能够在第一时间联系到家人。



让企业少跑路 查验服务送上门

本报讯(罗晓晖 郑惠方 文/图)7月28日,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深化“放管服”改革,组织查验民警前往漳州发展园区为漳州华骏天润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上门查验服务。

据悉,漳州华骏天润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因工作需要,急需给名下教练车办理新车注册业务,由于数量较多,且来回查验路途较为不便,了解企业需求和困难后,车管

所积极对接,主动提供上门服务,组织查验民警上门验车,此举大大提高了服务效率,真正做到让企业少跑路、少花时间,用实际行动为企业排忧解难。

## 巧借疫苗接种契机 宣传流动人口管理

本报讯(陈排 高志勇)近日,华安县公安局丰山派出所充分利用企业员工集中接种新冠疫苗时机,深入企业,开展流动人口信息

防控的重要性、居住证所享受的基本公共服务以及办理流程,进一步提高企业外来员工申报居住登记的积极性、主动性,为“平安工业园区”建设创造良好条件。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单800余份,登记流动人口300多人。

## 台商区交警:冒雨护航保畅通

本报讯(罗晓晖 蔡艺文/图)8月1日下午,漳州台商投资区遭遇暴雨天气,区内部分道路出现不同程度积水。为全力应对暴雨天气引发的积水内涝等交通安全隐患,台商区交警大队迅速启动恶劣天气应急处置预案,全力以赴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经视频巡查和现场排查,辖区中闽大道金沙公园临时红绿灯路口、县道角海线铁路桥下路段积水最为严重。由于正值晚高峰时段,车流量大,不少车辆受困于积水深水,行驶受阻,造成交通滞留。台商区交警以雨情为命令,一方面加强

不间断的视频巡查,及时通报路面积水及通行情况;另一方面,调派各勤务中队警力在做好流动巡逻的同时,对重点积水路段进行临时交通管制,通过设置警戒线、增设标志牌、人工指挥疏导等措施,引导过往车辆避开积水有序绕行;联系施救车及时处置拖移抛锚车辆;协助市政部门迅速清理市政溢井、下水道,及时清除路障,消除隐患。

截至当天19时18分,积水路段引流完毕,道路恢复正常通行。期间共出动警力25人次,救助受困抛锚车辆20余部,引导分流车辆1000多部。



重点积水路段,交警涉水引导车辆通行。

## 驾考学员开私家车练车 违法!

本报讯(罗晓晖 徐娟)考过驾照的朋友都知道,通过科目一、科目二考试之后,紧接着就是科目三的路考。为了应对路考,部分学员抱着侥幸心理,驾驶私家车上路练习,殊不知,这样练车是违法的,属于无证驾驶,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后果不堪设想。

近期,东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事故中队接到警情,在辖区东外环路发生交通事故,现场有人受伤。执勤民警迅速赶往现场开展紧急救援和道路交通事故调查。经了解得知,某驾校学员李某因临近科目三考试,借用朋友私家车在夜间到车流量少的路段进行练习,在左转弯掉头过程中,遇行人过路,却误将油门当刹车,造成两人受伤、一人轻微伤的事故。

事故作出了责任认定:张某某未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之规定,承担事故全部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款之规定,对其处以罚款1500元,并行政拘留12日。

交警提示:不管驾考学员处于学车的哪一个阶段,只要没有取得驾驶证,开私家车上路练车就属于无证驾驶,是违法行为。一旦被查获,公安交警部门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给予处罚。广大学员要在教练陪同下使用教练车练习,要严格遵守教练安排的训练时间,合理合法地在固定地点练习,切勿因自己着急练车,又有一定的条件便利,而抱着侥幸心理使用其他车辆练习,触犯法律底线。

本报讯(罗晓晖 卢旭文)7月27日上午,漳州开发区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城外村路段开展日常巡查。11时许,赖某驾驶闽E0××××号小型轿车从漳浦县前亭镇家里出发沿港尾镇方向往漳州开发区行驶,途经开发区城外村路段时,被执勤民警拦下并检查,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显示,赖

某取得驾驶证未过实习期,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对赖某实习期间酒后驾驶的违法行为作出1000元的处罚、记12分并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漳州交警提醒:机动车驾驶员在实习期内驾驶机动车上高速公路行驶,应当由持相应或者更高准驾车型驾驶证三年以上的驾

## 驾照还没捂热 就被“喝”没了!

某体内血液酒精含量为33mg/100ml,涉嫌酒后驾驶机动车。执勤民警随即对赖某带回开发区交警大队开展进一步调查。经询问,赖某于7月26日晚10时许在家中自饮2瓶啤酒,认为意识还很清醒,第二天上午抱着侥幸心理上路,不料被查。

驾驶人陪同;在实习期内发生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被记满12分的,注销其实习期的准驾车型驾驶资格;在实习期内驾驶机动车的,应当在车身后部粘贴或者悬挂统一式样的实习标志。遵守交规是每位驾驶员的基本守则,请广大驾驶人切记开车不饮酒,饮酒不开车,考证不易,且行且珍惜。

## 龙海交警:四天查获三辆“百吨王”

本报讯(罗晓晖 徐娟)龙海地区省道范围,区内厂房较多,大货车保有量大。为切实做好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保护道路桥梁设施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龙海交警大队积极开展货车违法超限超载专项整治行动。行动中,龙海交警经过先期的研判,采取“流动巡逻”和“设卡守点”相结合的勤务模式,将警力向货物运输通道等重点

路段和夜间、清晨等事故多发的重点时段倾斜,提高违法查处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四天内,查获三辆“百吨王”。

7月15日15时25分,王某驾驶重型自卸货车行至国道福昆线田垌路段时,被执勤民警拦下检查。经过磅称重,这辆货车总重102.13吨,限重31吨,超载率高达229.45%。同日23时31分,山塘村路段,柏

某驾驶重型半挂牵引车途经路口时,被浮宫中队执勤民警拦下检查。经检测,核载重量49吨的重型半挂牵引车,实载123.3吨,超载151.63%。

7月18日凌晨2时45分,浮宫中队民警在208省道西港线普边路段开展违法整治时,一辆重型自卸货车向执勤卡点驶来。检查时,民警发现该车装载货物较多,涉嫌超载。经查,货车总重102.03吨,限重31吨,超载率

达229.13%。据介绍,以上三辆超载货车的总量都达到了100吨以上,属于“百吨王”违法行为,均处以顶格处罚1500元,记6分。若驾驶员计满分12分,则要进行驾驶证降级的处罚。

安全提示:超载大货车所承受的压力远远高于正常的大货车,这极大地削弱了车辆的安全性能,使超载大货车成为道路上的“隐形炸弹”。为了自己和他人的行车安全,请大货车司机驾驶车辆运载货物时一定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切勿超限超载。

## 高新区颜厝中心小学: 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

漳州高新区颜厝中心小学以“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为主题,把交通安全作为学校安全工作的头等大事,引导广大师生“做文明人,行文明路”,力争通过“小手拉大手”的形式,加强师生、家长的交通安全意识,探索安全教育新途径。

“交通安全教育”是颜厝中心小学每学期开学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各班组织学生认真学习《道路交通安全法》和交通法规知识,做到安全教育从学生入校抓起。在班队活动课中,该校通过组织师生观看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录像、图片展等形式,积极开展交通安全警示教育。除此之外,利用学生晨会宣讲、校园广播、校门口

LED滚动屏宣传等阵地,多形式、高频次进行宣传教育,让文明交通深入人心,将安全意识带入千家万户。

在颜厝中心小学举办“文明交通之星”的授星仪式之际,高新区九湖交警中队应邀来校参加活动。其中,林警官根据小学生的年龄和心理特点,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交通法规、如何报警、如何逃生和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安全知识,示范和讲解各种交通手势,并积极与孩子们进行互动,提一些贴合孩子生活经验的问题,孩子们也积极参与、积极回应。同时,林警官教导孩子们:遵守纪律就是尊重生命、尊重自我,“文明交通之星”徽章既是一种荣誉,



交警为校园“文明交通之星”授星

更是一种责任。要求同学们要认真学习交通法律法规与安全常识,小手拉大手,主动提醒家长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为保障学生安全、校门口交通井然有序,上学前半小时及放学后半小时,颜厝中心小学校门口每天都有行

政领导和值日教师站岗,为学生的上下学保驾护航。最可贵的是,每到放学,都能看见一群手持宣传标语的家长志愿者。他们有序分工,尽职尽责,协助疏导车辆,维持交通秩序,为学生撑起一片安全的天空。◎罗晓晖 文/图